

临淄区朱台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，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朱台镇党政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寿济路58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780391；电子邮箱：ztzdz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我镇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，严格遵循国家和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，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平台建设、监督保障等方面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2023年，朱台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。通过朱台镇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累计发布业务动态、重点领域信息等100余条，及时公开政府工作报告、财政预决算信息、法规公文、重大行政决策等。在政策解读方面，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文件通过政府网站进行解读，使社会各界及时充分了解相关政策，2023年度“富美朱台”微信公众号发布图文信息306篇，视频号发布视频信息33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

2023年以来，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，制定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，加强规范性文件、保密审查制度管理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内容、形式，重点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、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、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严格遵守信息保密制度，建立保密审查机制，明确保密审查的责任领导、责任部门和责任人，规定保密审查的具体责任，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、公开信息不涉密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

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工作部署，及时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设置，规范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；强化镇政府网站

建设，实时调整门户网站栏目、专题栏目和内容；定期做好平台安全防护工作，配合开展网信安全自查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一是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主要负责同志对政务公开工作负总责，按照市区政务公开办的统一部署安排，积极参加区政务公开办组织的各项工作培训，及时掌握区政务公开工作动态，根据主动公开目录，及时调整、完善相关栏目及内容；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体系，对外公布投诉举报电话，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。二是加强组织领导，2023年根据人事变动，调整了工作领导小组，由政务公开专职人员负责信息公开维护和更新，同时做好年度报告编制、年度信息公开统计报表和政府网站年度报表等数据收集和报送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发布时效性较弱。在部分信息发布的时间上存在较为之后的情况，导致公众无法及时获取相关信息。例如对于一些突发事件或社会热点问题，不能很好的做到及时回应和公开相关信息。二是信息公开渠道有限。政务公开的渠道过于单一，未能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，如互联网、社交媒体等，导致信息传播的范围和效果受限。三是信息发布不够全面。如其他政策文件发布不全面，不利于人民群众全面的掌握与农业农村农民有关的政务信息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针对以上问题，镇党委政府领导高度重视，召开专题会议部署，要求全体工作人员要对政务公开工作大力支持，逐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明确信息公开的范围、方式和程序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。同时，加强对信息公开的培训和指导，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能力。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信息发布，不断丰富解读的形式、方式和内容。进一步发挥政务新

媒体和信息平台作用。积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，运用政务公开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主动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政府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

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二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

2023年，通过网站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0件，公开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0件。

（三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一是保障政务公开投入力度。明确具体工作人员承担日常公开工作。同时，建立健全政务公开机制，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联系、指导、沟通以及培训力度，确保政务公开运行规范。二是拓宽政务公开平台，方便群众咨询办事，推行事前事中公开，实现权力运行全过程监督。

（四）《2023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落实情况

2023年度，朱台镇严格落实《2023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工作要求，围绕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及民生关注热点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让群众办事“最多跑一次”，简化群众办事流程，从而积极拓展倾听民声的信息渠道、建立了服务于民的便利途径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。